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川发改环资函〔2024〕259号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关于印发《四川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 (试行)》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发展改革委(局)、经济和信息化局，
省直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提升“两高”项目管理工作精细化水平，我们研究制定了《四川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两高”项目管理目录实行动态调整，后续国家对“两高”项目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2024年4月24日

四川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

序号	行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			纳入“两高”管理范围的产品 或工艺（工序）		
		大类	中类	小类			
1	石化	石油、煤炭 及其他燃料 加工业 (25)	精炼石油产品制造 (251)	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 (2511)	炼油		
2	焦化		煤炭加工 (252)		炼焦 (2521)	煤制焦炭	
3	煤化工				煤制液体燃料生产 (2523)		煤制甲醇
4							煤制烯烃
5			煤制乙二醇				
6	化工	化学原料和 化学制品制 造业 (26)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1)	无机碱制造 (2612)	烧碱 (废气、废盐等资源综合利用及产业链延伸、 补链、强链除外)		
7					纯碱 (采用二氧化碳废气、废盐利用生产工艺除 外)		
8						无机盐制造 (2613)	电石

序号	行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代码)			纳入“两高”管理范围的产品 或工艺 (工序)
		大类	中类	小类	
9	化工	化学原料和 化学制品制 造业 (26)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1)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2614)	乙烯
10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19)	黄磷 (延伸发展精深加工、生产高附加值磷化学 品除外)
11			肥料制造 (262)	氮肥制造 (2621)	合成氨 (废气、废盐等资源综合利用及产业链 延伸、补链、强链除外；合成氨制 碳—化工、氰胺材料等工艺除外)
12					尿素
13				磷肥制造 (2622)	磷酸一铵
14					磷酸二铵
15	建材	非金属矿物 制品业 (30)	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301)	水泥制造 (3011)	水泥熟料 (不含电石渣制水泥)
16				石灰和石膏制造 (3012)	石灰
17			玻璃制造 (304)	平板玻璃制造 (3041)	平板玻璃 (不含光伏压延玻璃、电子玻璃)

序号	行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			纳入“两高”管理范围的产品 或工艺（工序）
		大类	中类	小类	
18	钢铁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1)	炼铁 (311)	炼铁 (3110)	高炉工序 (不含钒钛磁铁矿冶炼的长流程炼铁)
19			炼钢 (312)	炼钢 (3120)	转炉工序 (不含钒钛磁铁矿冶炼的长流程炼钢)
20					电弧炉冶炼 (不含电弧炉短流程炼钢，不含资源综合利用和低品位尾矿、钢渣、废渣再冶炼)
21	有色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	常用有色金属冶炼 (321)	铜冶炼 (3211)	铜冶炼 (不含再生铜和电解工序冶炼精铜)
22				铅锌冶炼 (3212)	铅冶炼 (不含再生铅)
23					锌冶炼 (不含再生锌)
24				铝冶炼 (3216)	电解铝 (不含再生铝)

注：1.我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实行动态调整，后续国家对“两高”项目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2.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均适用此目录。

3.相关行业年综合能耗5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的项目适用此目录。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

